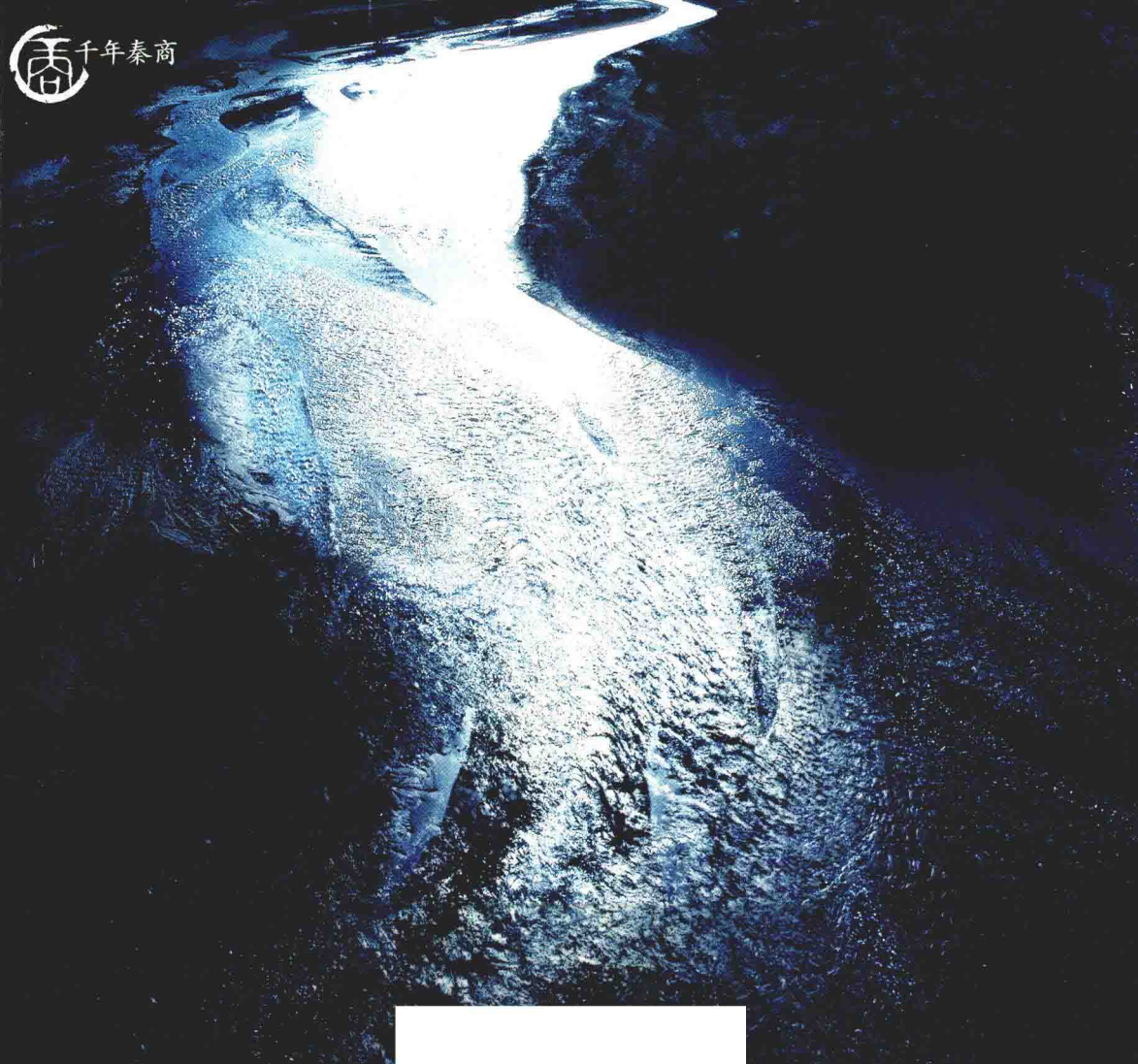




河野窟

亚东
著

穷小子高光亮与刘茂雄老汉的大女儿刘粉花私奔后，刘茂雄老汉在高家河抬不起头来。穷则思变的高光亮从承包乡办煤矿起步，与妻子刘粉花一起，同甘共苦，艰苦创业，经过多年打拼，最终成为一名了不起的民营企业家。然而，在企业用人上，美女博士郑媛的出现，让高光亮与妻子刘粉花有了矛盾；在企业的发展上，身为大股东的高光亮与二股东杨圪劳产生意见分歧……

窟野河

亚东
著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窟野河 / 亚东著. —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16.1
ISBN 978-7-5513-0922-6

I. ①窟… II. ①亚…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04961号

窟野河

作 者	亚 东
责任编辑	申亚妮 刘 涛
封面设计	可 峰
版式设计	高 薇
出版发行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太 白 文 艺 出 版 社 (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 太白文艺出版社发行: 029-87277748 tbwytougao@163.com
经 销	陕西新华发行集团
印 刷	西安市商标印刷厂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字 数	230千字
印 张	15.5
版 次	2016年1月第1版 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13-0922-6
定 价	32.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出版社印制部调换
联系电话: 029-87250869



快要初中毕业了，高家河乡中学的文艺骨干高光亮要在毕业晚会上给大家朗诵一首诗歌，这是一首当代知青诗人叶延滨的《驮炭的毛驴走在山道上》。

高光亮天生一副唱信天游的亮嗓门儿，在他想来，也许这次表演就是他人生中最后一次演出，原因是以后回到黄土地当上了农民，也就没了这个兴致。初中一毕业同学们就各奔东西，一部分同学要到县上念高中，而更多的同学则要回家种地，从此过上农民的日子。自己属于后者，因为家里太穷，没有闲钱供他继续完成学业，何况他是独生子，眼瞅着一天天长大，成了家中的壮劳力，他必须得回到家里为父母分担一些农活。

父亲高扬成近些日子也在话里话外地表露出让他回去的意思，父亲说：“你爷爷养育了三个儿子，你二爸高扬国早亡，你三爸高扬威一生不能生养，高家河村咱们这一脉到了我这一辈儿上人丁不旺，你是咱这一脉的独苗苗，回来安安生生地种庄稼比做甚都强。”

高光亮明白，父亲的意思是让他早点儿回去娶妻生子，为高家这一脉传宗接代。

一路走来，满脑子里想的都是烦恼的家事，嘴里却在反复背诵着那首诗歌，其实，他早已把它记下了，为了保险起见，他还是要不断地重复记忆。

道路有道路的性格：坑洼。

毛驴有毛驴的性格：疲惫。

我的性格，

走山路爱唱歌，

一张脸厚不怕嗓子哑！

.....
道路坑洼，毛驴疲沓，
咱偏不唱“断肠人在天涯！”
苦日子，吹醒发昏的脑瓜，
感谢你，陕北，穷家！

这最后一句的原文是“延安，穷家！”他自作聪明地把它改成了“陕北，穷家！”他觉得，这样更符合他此时的真实心情。

听到后面有人叫：“光亮哥。”

他回头看去，是同村的毛女子刘粉花。粉花和他是同级不同班的同学，两个人都住在高家河村。于是，光亮便站住等她。粉花身材高挑，脸庞白皙，有着陕北人特有的高鼻梁和深眼窝。据说，有这样长相的人属于匈奴的后裔，也有人说，是北宋时期党项族羌人的后代。粉花和他一样也是年级里活跃的文艺骨干，能扭几下秧歌，和他经常在学校举办的文艺晚会上一起演出，他们彼此熟悉，说话也较为随便。

粉花走上前来说：“光亮哥，我们班打算出一个《兄妹开荒》的节目，我演妹妹，大家一致推荐你来演哥哥。”

光亮说，他还要上台朗诵诗歌，怕没时间。

粉花道：“误不了事的。我都在我们班同学面前夸下了海口，说你一定会帮这个忙的。”

光亮想了一想，最终还是点头应承了下来。

“青线线来蓝线线，
蓝格英英的采呀……”
“挎洋枪，骑白马，
当红军的哥哥回来啦……”
“解放脚走起来一阵风，



大辫子剪成个齐刷刷……”

老驴，破筐，少年，

虽也似“古道西风瘦马”，

这心境偏偏潇洒，

——像走入黄胄的风俗画！

这路，走过赤卫队的兵马；

这筐，装过保育院的娃娃。

莫非扛梭镖的父辈也唱这些歌，

声音山路录下，

心劲山沟留下，

儿子来走，踩着录音机的闸？！

拾野菜的光屁股娃，

听愣了，荆条篮子滚下山崖。

“这知青哥哥疯啦，

还唱哩，穿一件露肉的褂……”

山道上有一个赶驴的少年，

天苍苍地茫茫，一幅千年古画。

不对，扎白羊肚手巾的脑袋里——

装着哥白尼、司汤达，

施特劳斯《蓝色的多瑙河》，

黑格尔的辩证法。

……

毕业晚会上，高光亮在台上富有激情的男中音朗诵，引来台下同学们的阵阵掌声。粉花静静地站在戏台一侧，她两眼放光，脸庞绯红，想着自己马上就要和光亮哥同台演出，她的内心既激动又紧张。她为光亮哥的激情表演在同学面前赢得阵阵掌声而高兴，同时，又怕自己会忘记台词尴尬地站在台上难堪。她一遍遍

地在心里默诵着台词：“人家英雄是人家的功，自己的眼发红，又有个什么用。人人都能把劳动英雄来做呀咳，今年的生产，要更加油来更加劲来……”

轮到她和光亮上台演出了，粉花的心一下子加剧地跳动起来。光亮唱道：“雄鸡雄鸡高呀么高声叫，叫得太阳红又红，身强力壮的小伙子，怎么能躺在热炕上做呀懒虫。扛起锄头上呀么上山岗，山呀么山岗上，好呀么好风光，我站得高来看得远来么依呀咳，咱们的家乡到如今成了一个好呀地方……”

她竟然忘记了在一旁扭秧歌，只是傻呵呵地站在那里看着他唱。看到粉花站在那里没有动静，光亮一边唱，一边伸手拽她，示意她跟着自己一块扭起来。在光亮的带动下，粉花的四肢逐渐开始扭动了起来，她很快便忘记了台下的观众，全身心地投入到了演出中。

二

一阵大风吹来，漫山遍野掀起黄沙，远处的山洼和起伏的山丘顷刻间消失在一片混沌之中。

高光亮眯起细长的眼睛，嘴里一边喊着头羊的名字“提溜，提溜”，一边把鞭子甩得啪啪山响。他大声吆喝着他的羊群到窟野河畔的一处山洼里，以躲避这场突如其来的沙尘暴。

“一只、两只、三只……”他一边数着羊，一边眯着细长的双眼，向不远处的硷畔（崖畔，陕北方言）上瞭望。大约一顿饭的光景，风沙过去了，四周静悄悄的，仿佛时间在这一刻停止了转动，唯有千年不变的窟野河水在他的脚下潺潺流淌。他向远处看去，在一望无际的陕北北部高原与毛乌素沙漠边缘接合地带，一簇簇沙柳成排竖立在土黄色的沙漠中，与高光亮眼前洁白的羊群组成一幅雄浑而凄美的壮丽风光。高光亮数完最后一只山羊，不多不少正好十三只。于是，他把羊群一直吆到山坡上，放下拦羊铲，坐下来歇息一会儿。这时，听到远处山洼里传过来三爸高扬威嘹亮的信天游歌声：



走头头的那个骡子哟，
三盏盏的那个灯，
哎哟戴上了的那个铃子哟噢，
哇哇的那个声……

高光亮躺在被阳光晒得发烫的阳坡坡上，听着三爸那嘶哑而略显沧桑的信天游歌声，脑子里便有了青春的冲动，粉花的身影开始在他的眼前晃动。这让他微微闭上双眼，脑海里再次闪现无数次出现过的那个身材苗条、脸庞白皙、胸部丰满的毛女子来。

微风扬起细小的黄沙，灼烫刺眼的阳光懒洋洋地晒在他的身上，灼热与温暖让他的欲望从身体里面冒出青春的萌动。于是，他坐了起来，随手捡起一块沙土，抛向一只离开羊群跑到远处窟野河岸的白绵羊。

白脖子的那个哈巴哟朝南了的那个咬，
哎哟赶牲灵的那个人儿哟噢过来的那个了……

三爸的歌声再次传了过来，撩拨着他，这让他的心跳一紧一紧地憋得难受。他努力改变着自己的注意力，拾起一块沙土再次砸向那只白绵羊，白绵羊受到了惊吓，掉转身子跑回了羊群中。然而，让人挥之不去的歌声依旧在窟野河岸边回荡着，粉花那苗条的身材、白皙的脸庞、丰满的胸脯……

正当高光亮百无聊赖，难解思春之苦时，猛然间，在河的对岸，他看到一队公家人手里举着一杆红旗向这边走来。能够判断出他们是公家人，是因为他看到这群人手里拿着各式各样他从来没有见到过的测量工具。这群公家人来到窟野河的崖畔上，把手中的红旗插在沙窝里。起先，他们用尺子丈量着那片沙地，后来又三个一群、两个一组地分头忙碌起来。

高光亮很是好奇，这荒无人烟的大沙地上能有什么宝贝？于是，他胆怯地一

点一点向离他最近的一个公家人靠拢过去，在看了一会儿以后，高光亮壮起胆子小声地问那个正在忙碌着的公家人：

“大哥，你们这是在做甚呢？”

那个公家人抬起头看了一眼脸膛儿黑红、衣衫褴褛的高光亮，笑着回答：“勘探。”对方一口标准的干部腔，让高光亮心头一亮。当地人把普通话叫干部腔，在他的印象中，能说一口标准干部腔的人，一定是从大地方来的公家人。

“勘探甚？”看到对方和蔼的表情，高光亮大着胆子追问。

“煤。”

“煤能做甚？”

“煤可以取暖，可以发电……”公家人看了看衣衫不整的高光亮，继续微笑着说，“还可以做衣服。”

煤能做衣服？这让高光亮着实不敢相信，但看到对方一本正经的表情和一口流利的干部腔，不像是和他开玩笑。他的脑海里只是傻呵呵地想，煤能做衣服？在他有限的人生经验里很难解开这个扣。

看到高光亮愣在那里的表情，公家人又一次和蔼地笑了笑，说：“小老乡，来帮我们干活吧，一天给你一块五毛钱。”

天啊，干一天活就能挣一块五毛钱，这让高光亮想都不敢想。在他的记忆中，有一次看到父亲从集市上回来，在羊皮大袄里掏出一把毛票，说是今天运气好，一驴车柳条筐卖了个好价钱，他目睹了母亲一张一张地数着那些毛票，一毛、两毛、三毛、四毛，厚厚的一摞毛票一共数了一块八毛钱，那是他一家三口人没明没黑编了一个月红柳条的收入哩，也是他平生第一次看到那么多的钱。今天真个是遇上财神爷了，帮着公家人做一天的活就给一块五毛钱。

想到这里，高光亮激动得声音发颤：“能行，能行，你让我为你做些甚活？”

公家人说：“帮我把这些工具扛在肩上，我走到哪儿，你就跟着我到哪儿。”

就这样，高光亮跟着这些公家人一连干了三天，挣了四块五毛钱。

三天后，公家人走了。临走时，那个公家人问高光亮：“你挣下这四块五角钱打算干什么？”高光亮不假思索地回答说：“到县上美美吃上一顿羊肉面，再



到乡供销社给粉花买一条绿围巾，剩下的拿回家补贴家用。”

提到粉花，高光亮略微显得有些羞赧。公家人看出来了，问：“粉花是你的相好吧？”

高光亮抠着手指甲小声说：“现在还不算是相好。”他的这一句回答引来公家人的一片笑声。

又有一个公家人逗他说：“你娶了媳妇打算做甚？”

高光亮认真地想了想说：“放一大群羊再养活一群儿女。”

公家人再一次哄堂大笑。

高光亮在心里盘算，有甚好笑的，生儿育女、放羊种地、养家糊口是天经地义的事情，你们这些公家人难道连这个道理也想不明白吗？

在送走了公家人的当天，高光亮拿着他人生中第一次挣下的四块五毛钱，走了一下午的沙石路来到了高家河乡街道钟楼旁的供销合作社。在供销合作社里，他花了一块三毛钱，给他心仪已久的粉花买了一条绿底衬着暗花的绸子围巾，想象着当自己亮开歌喉像三爸那样高唱着信天游，把这条漂亮的绸子围巾围在粉花细白的脖颈上，再把围巾的两头一前一后搭在她高高耸起的胸脯和直溜溜的后背上，欣赏她羞红的面颊的场面时，高光亮的内心就有了想立刻和粉花结婚过日子的念头。一想到结婚，他的兴奋和冲动便稍稍有了一些暗淡，四块五毛钱似乎离村里人家办喜事的摊场还差得很远。于是，他想到了挣钱，只有挣下钱才能娶到粉花。此时此刻，在高光亮的内心深处，粉花早已是他的媳妇了，尽管自己还没有像三爸在歌子里唱的那样和粉花拉过手手、亲眼亲过口口。

三

粉花一大早起来走出院落，太阳还没有露出东边的沙丘，母亲艾玉琴早已在灶上熬上了豆钱钱饭，院落里到处飘着豆钱钱和小米的清香。

她拿起锄头，沿着窟野河畔父亲和哥哥们走过的那条羊肠小路，向自家的自

留地里走去。她寻思趁着上午时间，挖一袋子土豆背回来，下午为一家人做一顿洋芋擦擦熬南瓜粥饭吃。

对于窟野河畔的庄户人家来说，几千年来一直遵循着这样一条规律，一天只吃两顿饭。清晨天不明起来趁着清凉下到地里劳作，一直到上午九点光景，回来吃早饭；吃罢早饭继续到地里劳作，下午四点钟收工，回到家里吃晚饭；吃罢晚饭，一天的劳动算是结束了，晚上便早早熄了煤油灯歇息下来，等待明天的继续劳作。这样周而复始地度过每一天。

千百年来，这里的人们从来没有想到过他们的生活会有什么改变，即使是在血雨腥风的战争年代，他们依然坚守着这块贫瘠的土地。农民嘛，离开了土地还能叫农民？他们世代固守着“一亩地两孔窑老婆孩子热炕头”的俗语，传承着千年不变的农耕文明。

沿着弯曲熟悉的乡间小路，迎着前方渐渐变淡的红色朝霞，粉花掂起锄头，左手臂弯搭着一个尿素编织袋，快步走在窟野河边柔软而细腻的沙土地上。

此时，高光亮手里拿着那条好看的绿色围巾，早已焦急地等待在河边转弯处的圪梁梁下了，那儿是粉花每天下地劳动必经的地方。

一整夜的兴奋，让高光亮这个荷尔蒙正盛的年轻后生，只是在黎明时分，才浅浅地在土炕上眯了一会儿，现在看上去，他的眼睛里还残留着一缕血丝，那些血丝在朝霞的衬托下若隐若现。

当看到粉花苗条的身影出现在不远处的硷畔上时，高光亮的心一阵紧似一阵地跳动，那怦怦心跳的声音仿佛让他的耳膜有了嗡鸣的感觉。对粉花的暗恋已久，然而真正面对面地送她围巾，这让他吃不准会不会被她拒绝。

“管尿他呢，豁出去了。”

他在心里暗暗下着决心。粉花苗条而性感的身影越来越近，高光亮的勇气随着粉花的临近开始动摇。他的白脸蛋涨得通红，却怎么也张不开口，他在心里暗骂自己真是废物，可是骂归骂，张不开口还是张不开口。

粉花早已看见他了，走近了看到他脸蛋通红，以为他病了，就关心地问了一句：“光亮哥，你咋了？”



这一声关心的问候，给粉花的形象增添了更多的温柔，高光亮像服下一粒安定药般恢复了平日的神态。

他稳了稳心神，却说出了一句与今天的行动无关痛痒的话来：“你，你下地嗑（去，陕北方言）了？”

望着高光亮略显尴尬的表情和他那一双柔情似水的眼睛，粉花的心头咯噔一下，她想起前些日子光亮哥对她说的那句玩笑话来。

那天，两个人在村头相遇，光亮哥看到她后，当着村里的几个年轻后生的面，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说：“你看粉花妹子那粉嘟嘟的脸蛋，越长越像大姑娘了，谁要是寻下了这样的婆姨，一辈子都好受。”

高光亮当着大伙儿的面对她的夸奖，惹得几个年轻后生嗷嗷地在那里起哄，粉花心里很受用。女孩子被人夸长得漂亮，自然是心里面甜甜蜜蜜，何况，她对光亮哥并不讨厌，甚至有些喜欢他高大魁梧的男子汉形象。

于是她红着脸笑着回答道：“光亮哥，老拿人家开玩笑。”

“光亮哥，叫得好甜哟！”几个后生再次起哄。

粉花没想到，自己顺口说出的儿时称谓被人抓住了话把儿，于是羞红了脸庞迅速跑开了。现在想来，那天无意间说出的话语，难道是自己的真实想法？这样想来，一句儿时“光亮哥”的称谓就有别的意思在里面了。

当两个年轻人的心思都想到一处时，便没有了往日的率性，站在圪梁梁下的两个人都涨红了脸，却又都不知道该给对方说什么。

恰在此时，粉花的老子茂雄老汉掂着锄头从自家的自留地里往回走，他盘算着今年播种的种子钱该从哪儿出？寻思卖了家里的那头伢猪，可又有些舍不得。想到年前五弟媳妇从县城里来给粉花说下的人家，听五弟媳妇说，男方是吃商品粮的，前些年死了婆姨，打算花重金续弦，要求只有一个，就是必须要对他前妻留下的孩子好。要是茂雄老汉能够答应，聘金先给八百。五弟媳妇还说：“男方的家庭条件非常好，父母也都是吃商品粮的公家人，粉花要是嫁了过去，以后吃香喝辣由着她。”

后来听婆姨艾玉琴说，男方的娘和五弟媳妇沾些亲戚关系，相互之间知根知

底靠得住，如果粉花嫁过去，那就是亲上加亲。

当时，茂雄老汉弹嫌人家是个鳏夫没有答应，但碍于脸面也没有拒绝，只是说粉花还小，等过阵子再说。

正思谋着这件事儿，他一抬头，看见穷小子高光亮正和女儿粉花站在圪梁梁下，一大清早，孤男寡女凑在一起，成何体统！茂雄老汉的心一下绷紧了，顾不得多想，便张口冲着粉花吼道：“粉花，你个死女女一大早站在那儿挺尸啊！还不快到地里去刨山野去，你妈后半晌还在家等着你回去做饭哩。”

当地人把土豆叫山野，大概意思是能够在漫山遍野生长的农作物。

听到茂雄老汉的吼声，两个年轻人这才缓过神来，借着圪梁梁遮挡住茂雄老汉的视线，高光亮迅速地把那条好看的绿围巾夹带着一张字条塞到了粉花的手中。粉花并没有看清楚他塞过来的是甚，正待推辞，眼睛的余光看到父亲已转过山弯向这边走来，出于本能便立刻把它塞进了衣兜。

凭着手感，她感觉到高光亮塞给自己的东西是一条丝巾，想着把它拿出来还给他，却看到他已经迎着茂雄老汉走了过去。

高光亮一边走，一边冲着茂雄老汉大声说道：“叔，这是要回嗑了？”

看到穷小子高光亮和自己的女儿一大清早单独凑在一起，茂雄老汉一肚子的怒气，癞蛤蟆想吃天鹅肉，也不看看你家里有几个大钱，几孔青砖窑洞？他没有理会高光亮，打鼻孔里哼了一声，算是和眼前这个年轻后生打了招呼。

看到粉花走了过来，茂雄老汉缓和了一下刚才的语气，说道：“刨了山野晌午早早回来做饭，你妈身子不好。”说到这里欲言又止，他不想当着外人的面过多指责自己的女儿，毕竟女儿大了，应该有个脸面了。

茂雄老汉一共生育了两个儿子、两个女儿。大儿子金强，二儿子银强，大女儿粉花，二女儿红花，时下让他最操心的还是这个大女儿。按照村里的习俗，大儿子金强早已到了娶婆姨的岁数，大女儿粉花也已到了嫁人的年龄，他还指望着女儿的彩礼钱能给大儿子娶回一个儿媳妇来呢。

三个人打了个照面，谁也没有再说啥，又各自向各自的方向走去。

红彤彤的太阳泛着亮光从东山头上升了起来，把三个人的身影拉成斜斜的不



规则的形状。

粉花怀里揣着那条丝巾，向自己家的自留地走去，她的心头怦怦直跳，毕竟是头一次当着父亲的面干了这么一场惊心的事情。想到自己是在欺瞒父亲，她的内心升起一丝愧疚，有心转身叫住离去的光亮哥，把围巾还给他，可是那样一来，她的父亲也会听到，何况，她也并不想当着父亲的面让光亮哥难堪。再一想到光亮哥刚才那一双火辣辣地望着自己的眼睛，内心里属于姑娘家的娇羞便涌了上来，猛然之间，她的心中咯噔一下有了数。

转过一道弯，看看四下无人，粉花小心翼翼地掏出那条让她心跳加速的围巾，随手抖开，多漂亮的绿围巾哟！她曾无数次走进高家河乡上的供销社，站在柜台前用眼睛抚摸过它，他是怎么知道她喜欢这条绿围巾呢？难道说……她不再想下去，粉花明白了，光亮哥那天在村头当着几个年轻后生说的话，原来是话里有话呢。

阳光下，她再次抖开绿围巾，把它潇洒地围在自己细白的脖颈上，幻想着自己白皙的脸庞在这条绿围巾的映衬下该是多么的美丽，就不由自主地轻轻笑出声来。

一张白字条随着围在她脖颈上来回甩动的围巾落在了沙土地上，她弯腰捡了起来，绿围巾在她的一起一伏之间水一般舞动，甚好看。这是一张从笔记本上撕扯下来的带着蓝格子的纸，格子纸上写着一行工工整整的字：“今天晚上，我在这圪梁梁下等你，不见不散。”落款是光亮两个字，再就是年月日，没有署上他的姓。

阳光下的粉花围着绿色围巾站在空旷的沙土地上看着这张字条发呆，她的脑子里一片混乱和模糊，她努力地摇了摇头，黑油油的长发和碧绿的围巾也随着她的头左右摆动。

耳边传来小弟银强的声音：“姐，你站在那里做甚呢？”

听到银强的叫声，粉花缓过神来，又听到小弟不高兴的声音：“叫你咋不理我呢？”

粉花疑惑地问：“你叫我了？”

小弟不满地说：“叫了你一阵子了。姐，你的围巾真好看，是爸给你买的？”

粉花不知该咋样回答他，嘴里含糊地应了一声，急忙岔开话题：“哥呢？”

银强把嘴朝前一努，粉花顺着他努嘴的方向望过去，看到大哥金强正在不远处的地里刨着山野。

他这是干完地里的活，过来帮自己干活呢。粉花的心里一阵松泛，对银强说：“咱们过去装山野吧，后晌吃洋芋擦擦饭。”

银强嘬起嘴抱怨说：“又吃洋芋擦擦，难吃死了。”

他一边这样说着，一边极不情愿地跟在姐姐粉花的后面向地里走去。

四

黄昏，在农家人忙碌的农活中悄然来临，随着太阳从窟野河西岸缓缓落下，茂雄老汉一家六口人围坐在小圆桌前开始吃晚饭。

茂雄老汉端起一碗豆钱钱稀饭就着腌酸菜，一边咻溜咻溜地喝着滚烫的稀饭，一边拿眼角瞅女儿粉花。他是在观察女儿今天晌午和穷小子高光亮见面被自己看到后的细微变化。他太了解自己的这个女儿了，虽然年岁不大，却是一个很有主意的女娃，一旦被她认准的事情，九头毛驴也别想把她拉回来，因此，他得提早打算，敲打敲打她。

“粉花，你五婶在县城里给你寻下个人家，你要是愿意，下周让男方来家走一趟，双方见个面，看看合适不合适。”他用的是询问的口气，可是语气却很坚决。粉花低着头只顾吃饭，没有言语。不明就里的母亲艾玉琴不满地看了一眼茂雄老汉说：“你不是跟五弟媳妇说，娃娃还小，等过阵子再回复人家嘛。”母亲的话让粉花一下子明白了她的老子为啥偏在这个时候提起这事儿，一定是今天早晨的那一幕被他猜疑了。于是，粉花极不情愿地说：“我不嗑。”

从粉花的口气中，茂雄老汉大概能够揣摩到今天早晨那一幕的真实性。他突然大了嗓门儿道：“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你听也得听，不听也得听，还由了你的性



子了?”

所有人被一家之主暴怒的言辞震惊，沉默了片刻，母亲艾玉琴开口说了话：“今儿个你吃钱药了。”

茂雄老汉也为自己突然发这无名火而不自在，听到婆姨的不满，他便沉默了下来，继续喝他的稀饭，不再说话。可是他在心里却对自己说，你个婆姨家懂个甚，头发长见识短，要是粉花真跟了穷小子高光亮，到那时候，你哭都没处抹眼泪去。他抬眼看了一眼大儿子金强，想到自己未来的大儿媳妇是要靠粉花换回来的，也就是说，他的大孙子就指望粉花嫁个有钱的人家才能抱上。想到这一层，茂雄老汉的心肠硬了下来，娘老子看不住你的心，却能看住你的身子，从今天起，晚上不能让她再出去串门子了，谁晓得她晚上出门不会是和那个穷小子约会去了。茂雄老汉在心里暗暗下定决心。

吃罢晚饭，粉花帮衬着母亲收拾完家务事，看看外面的天色还早，便到院子里和哥哥金强、弟弟银强一起捡起地上的红柳条编起了筐子。

看到姐姐过来，银强的屁股朝一边挪了挪，示意粉花坐在他的旁边。粉花坐下后，银强道：“姐，那天五婶来咱家里给你说媒，说人家不但是城里人，而且还是干部家庭，他老子在粮食局当副科长，娘是会计，他本人是库管。多好的一户人家，你咋就不愿意呢？”

粉花打鼻孔里哼了一声，没有言语。哥哥看出了粉花的心思，他也晓得，父亲逼妹妹相亲，是指望着用妹妹的彩礼钱给自己能聘下一个婆姨回来。他同情妹妹，毕竟男方是个鳏夫，而且还有前妻留下的孩子，妹妹还是黄花大闺女。可是想到自己在村里早已是大龄青年，再娶不上婆姨，过上两年就只能寻下一个寡妇过日子。金强心里的矛盾，粉花并不知晓，她打心底还指望哥哥能帮着自己在娘老子面前说上几句公道话。想到这里，粉花开口道：“哥，你说咱爸是甚心思，非要给我说下个城里人家才肯罢休？”

金强沉默，银强斜眼看着哥哥，在弟兄姊妹当中，银强是心眼儿最活的一个，他早就揣摩透了他老子茂雄老汉的心思。看到哥哥金强不说话，银强便有意捅破这层窗户纸：“咱家不是没钱嘛，城里人有钱，把姐嫁出去，好给哥娶婆

姨呗。”

银强的口气里明显带着揶揄。

粉花抬眼瞅了一眼哥哥金强，金强便涨红了脸，张开嘴嗫嚅了两下却没有发出声来。其实，粉花不是没有想到这一层关系。她只是觉得或者不愿意相信哥哥金强会为了自己而把亲妹妹的幸福断送掉。现在被二弟银强捅开了这层窗户纸，粉花感觉到有些茫然。隔了几秒钟，粉花再一次抬眼看金强，发现金强也正在望着自己，从金强的眼神中，粉花看到了他作为兄长的目光，这目光是宽厚的，也是无奈的。此时金强的心思全都显露在他的目光中，他疼爱妹妹粉花，打小他就带着她走街串巷，和村子里的孩子们一起玩耍，如果谁要是敢欺负她，让她受了委屈，金强都会拼了命地和人家争斗，甚至不惜被打得头破血流，抑或是自己为了妹妹在外面受了委屈，或者是妹妹在外面闯下了祸，被爸妈责罚时，他也都会勇敢地担当过来，心甘情愿地替妹妹挡住一顿皮肉之苦。

看到妹妹粉花期待的眼神正望向自己，金强憨厚地咧开嘴笑笑，红着脸说：“别听银强瞎说，那是没影子的事情。”这是一颗定心丸，哥哥金强没有这个心思，都是鬼精鬼精的银强在胡言乱语。粉花刚才还悬着的心放了下来，兄长永远是兄长，永远能替她挡风遮雨。

接下来三个人都不再作声，院子里只能听到红柳条被弯来弯去发出吱吱的响声，还有院墙外面仅一墙之隔的猪圈里，那头仔猪拱圈时发出的哼哼声。

晚霞在窟野河的西边渐渐抹去了它的颜色，天空开始变得暗淡下来，黄昏中的高家河村这一刘姓庄户人家的院子里透出的是安谧、祥和与宁静。

看看天色渐黑，粉花放下手中的红柳条，对哥哥金强和弟弟银强谎说去村里的兰兰家串嗑，便站起身来拍拍沾在手心的细沙，走出了自家的院落。

粉花走出家门后并没有走进村子，而是沿窟野河边，趁着黄昏落日的余晖向白日里与高光亮见面的那道圪梁梁走去。

河水款款地平铺在满是细沙的河床上，在黄昏的余光中发出闪闪的如鱼鳞般的光辉。粉花穿着一双自己亲手纳制的绣花布鞋，双脚踩踏在河边的细沙上发出吱呀吱呀的声响。